

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4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信先锐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93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3,605,678.29 份	
投资目标	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管理，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者提供稳定增长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利用全球信息平台、外部研究平台、行业信息平台以及自身的研究平台等信息资源，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理念，从宏观和微观两个角度进行研究，开展战略资产配置，之后通过战术资产配置再平衡基金资产组合，实现组合内各类别资产的优化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先锐混合 A	长信先锐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CXXRA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937	00891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44,494.26 份	301,661,184.0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长信先锐混合 A	长信先锐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288.01	-2,144,377.91
2. 本期利润	12,951.10	1,920,017.1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7	0.006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17,939.83	286,877,646.3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63	0.951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信先锐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7%	0.20%	1.36%	0.32%	-0.69%	-0.12%
过去六个月	-1.63%	0.21%	0.11%	0.29%	-1.74%	-0.08%
过去一年	-2.42%	0.23%	-2.28%	0.28%	-0.14%	-0.05%
过去三年	0.19%	0.24%	-6.90%	0.34%	7.09%	-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30%	0.34%	-2.49%	0.36%	14.79%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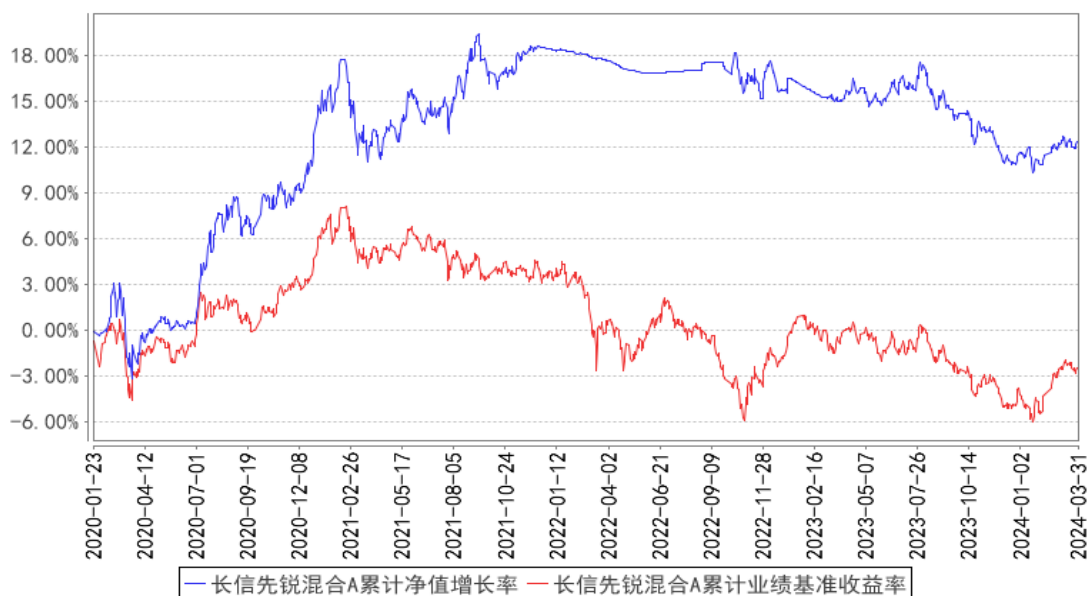
长信先锐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7%	0.20%	1.36%	0.32%	-0.69%	-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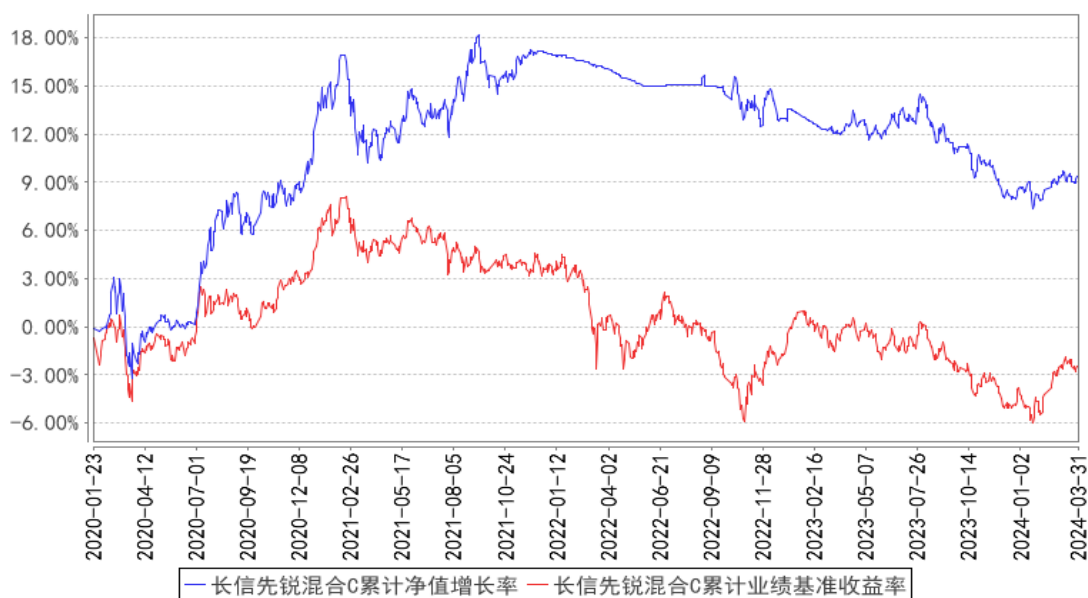
过去六个月	-1.64%	0.21%	0.11%	0.29%	-1.75%	-0.08%
过去一年	-2.48%	0.23%	-2.28%	0.28%	-0.20%	-0.05%
过去三年	-1.72%	0.24%	-6.90%	0.34%	5.18%	-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35%	0.34%	-2.49%	0.36%	11.84%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信先锐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信先锐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图示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23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中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程放	长信先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乐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3 月 6 日	-	11 年	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毕业，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曾任职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0 年 8 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长信合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长信先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乐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叶松	长信企业精选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企业优选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企业成长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权益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兼权益投资部总监	2023 年 3 月 6 日	-	17 年	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投资学专业研究生毕业。2007 年 7 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行业研究员，从事行业和上市公司研究工作，曾任基金经理助理、绝对收益部总监、权益投资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养老 FOF 投资部总监、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创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恒利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价值蓝筹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利信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权益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兼权益投资部总监、长信企业精选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企业优选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企业成长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以本基金成立之日为准；新增或变更基金经理的日期根据对外披露的公告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实行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已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外，其余各投资组合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市场出现了探底回升的 V 型走势。从经济层面看，虽然有很多中期因素的阻力（地产、化债），但 2024 年大概率是在低预期基础上的企稳状态。一是疫情对于人群健康的影响进一步减弱，从而对于经济的负面影响进一步减弱，这在其他国家也有类似情况。二是 2024 年出口明显修复，地产也渡过下行较为猛烈的阶段。因此，我们认为从边际上，2024 年可能是一个经济企稳的年份。其次，从资本市场本身来看，主题词从融资转变为投资端改革，长期的制度建设都在加紧推进，一系列的措施对于优化资本市场生态有着重大作用。这对于吸引长期资金入市有着积极影响。

从结构上看，我们认为几个方向值得关注。一是医药，过去几年医疗政策对于上市公司报表的影响逐步进入尾声。但从中期看，医疗需求存在刚性，同时各种政策对行业格局以及个体公司经营的影响也逐渐进入稳定期。在新的格局下，我们认为对于创新的支持会逐步加强，而对行业腐败的清理使得一些优质产品在新格局下会迎来新的成长空间。二是出口，这几年开始，中国品牌开始大规模登上全球舞台我们认为仅仅是个开始，完整的工业体系以及明显的效率优势在短期内仍然是不可替代的。三是红利板块，本轮 A 股对于投资端的改革可能对生态有明显的优化，市场对于分红的关注会显著提升，这也会对整体估值体系的重塑起到优化作用。四是 AI、机器人等代表未来的产业趋势仍然值得重点关注。另外，在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单位 GDP 能耗下降目标被重新提及，我们认为也是一个重要信号，一些节能降耗相关领域以及一些收益于上游供给侧调整的领域也存在许多机会。

债券方面，市场在 1-2 月份利率加速下行后企稳震荡，组合久期在增加后回到中性。预计后续货币政策或仍会保持相对宽松。我们认为虽然当前收益率水平处于相对低位，债券资产仍具备一定投资机会。

转债方面，转债溢价率压缩至相对偏低水平。组合操作中，基于对整体流动性的判断，我们更多考虑右侧交易平衡型转债，当前位置更多考虑低价券和金融行业偏债型转债的配置价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长信先锐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63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2963 元，本报告期内长信先锐混合 A 净值增长率为 0.67%；长信先锐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510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2660 元，本报告期内长信先锐混合 C 净值增长率为 0.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4,437,357.62	18.63
	其中：股票	54,437,357.62	18.6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19,544,886.03	75.14
	其中：债券	219,544,886.03	75.1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	2.7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20,329.11	2.06
8	其他资产	4,160,919.93	1.42
9	合计	292,163,492.69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6,712,992.62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5.79%。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3,841,230.50	11.7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878,056.00	1.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5,078.50	0.3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7,724,365.00	13.0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	-
日常消费品	-	-
能源	2,792,536.62	0.97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9,541,438.75	3.30
信息技术	-	-
通信服务	4,379,017.25	1.52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16,712,992.62	5.79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78	太阳纸业	310,000	4,513,600.00	1.56
2	00700	腾讯控股	15,900	4,379,017.25	1.52
3	00598	中国外运	1,200,000	4,155,625.20	1.44
4	600585	海螺水泥	170,000	3,787,600.00	1.31
5	000521	长虹美菱	400,000	3,716,000.00	1.29
6	601702	华峰铝业	179,906	3,375,036.56	1.17
7	000100	TCL 科技	700,000	3,269,000.00	1.13
8	603558	健盛集团	300,000	3,240,000.00	1.12
9	601677	明泰铝业	280,000	3,155,600.00	1.09
10	02039	中集集团	500,000	3,027,877.00	1.0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954,755.07	10.3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7,421,368.30	30.2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064,767.21	1.41
4	企业债券	10,327,539.18	3.5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0,735,708.29	7.1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1,105,515.19	24.6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19,544,886.03	76.0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28033	21 建设银行二级 03	200,000	20,830,622.95	7.21
2	2120046	21 广州银行二级	192,000	20,581,298.36	7.13
3	019727	23 国债 24	110,000	11,146,917.81	3.86
4	102380934	23 豫航空港 MTN005	100,000	10,543,360.66	3.65
5	148306	23 粤开 01	100,000	10,327,539.18	3.5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金罚决字（2023）29 号），经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情况：一、单个网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与超过 3 家保险公司开展保险业务合作；二、违规通过储蓄柜台销售投资连结型保险产品；三、代销利益不确定的保险产品未按规定提供完整合同材料；四、未将超过规定年龄客户的保单材料转至保险公司核保并出单，且销售的部分保险产品属于保单利益不确定型；五、向客户销售高于其风险承受能力的保险产品；六、代销公募基金产品违规采用低风险评级；七、无资格人员销售基金产品；八、违规代销非持牌机构发行的私募基金产品；九、违规代销开发商或其控股股东不具备二级及以上房地产开发资质的房地产信托产品；十、资金用途监控不到位，信贷资金违规购买建设银行代销的基金、信托、资管及自营理财产品；十一、违规为风险承受能力不达标的客户办理代理上海金交所交易业务；十二、未按规定提前公示即调高代理上海金交所现货延期业务手续费；十三、个人账户贵金属业务不符合客户适当性要求；十四、违规收取个人客户唯一账户年费和小额账户管理费；十五、对分支机构执行小微企业查询与补单费优惠政策管控不到位；十六、内部控制不力，导致部分分支机构对总行减免优惠措施执行不到位；十七、对部分分支机构违规收取小微企业财务顾问费管控不到位；十八、违反质价相符原则收取财务顾问费。综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五十条、第七十三条及相关审慎经营规则，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决定对中国建设银行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合计 3791.879382 万元。其中，总行 2041.879382 万元，分支机构 175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金罚决字（2023）41 号），经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情况：一、并表管理内部审计存在不足；二、母行对境外机构案件管理不到位；三、未及时报告境外子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四、监管检查发现问题整改不力。

综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决定对中国建设银行处罚款 17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2023 年 26 号），经查，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情况：未全面认定关联自然人；未全面认定关联非自然人；关联交易未按规定备案；未按规定向监管部门报送关联交易情况；未经任职资格许可实际履行高管职责；违规出具询证函回函；询证函业务管理不到位；未向监管部门真实反映房地产贷款报表数据；未按规定进行资产风险分类；贷款风险分类工作管理不到位；向不符合规定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违规向棚户区改造项目提供融资；向固定资产项目违规发放贷款；制度违反监管规定；贴资金被用于定期存单质押担保开立银承；投资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综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三款，第四十六条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第四十八条第二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四十七条、第七十四条第三项、第八十九条第二款及相关审慎经营规则，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决定对广州银行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合计 1168.4 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金罚决字〔2023〕68 号），经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情况：一、部分重要信息系统识别不全面，灾备建设和灾难恢复能力不符合监管要求；二、重要信息系统投产及变更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且投产及变更长期不规范引发重要信息系统较大及以上突发事件；三、信息系统运行风险识别不到位、处置不及时，引发重要信息系统重大突发事件；四、监管意见整改落实不到位，引发重要信息系统重大突发事件；五、信息科技外包管理不审慎；六、网络安全域未开展安全评估，网络架构重大变更未开展风险评估且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七、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定级不准确，导致未按监管要求上报；八、迟报重要信息系统重大突发事件；九、错报漏报监管标准化（EAST）数据。综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决定对中国银行处以罚款 43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甬金罚决字〔2023〕38 号），经查，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对第三方合作机构管理不到位的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决定对宁波通商银行处以罚款 35 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甬金罚决字〔2024〕1 号)，经查，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 EAST 数据与 1104 数据交叉核验不一致，EAST 数据存在漏报、错报的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决定对宁波通商银行处以罚款 4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关于对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经查，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问题：一、负责基金销售业务的部门取得基金从业资格的人员低于该部门员工人数的 1/2，部门负责人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二、部分从事基金销售信息管理平台运营维护人员和合规风控人员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三、部分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人员参与基金销售活动。综上，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第五十三条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决定对恒丰银行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对如上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公司研究部门按照内部研究工作规范对该证券进行分析后将其列入基金投资对象备选库。在此基础上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根据具体市场情况独立作出投资决策。该事件发生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证券的发行主体进行了进一步了解与分析，认为此事件未对该证券投资价值判断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于该证券的投资决策过程符合制度规定的投资权限范围与投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3,819.7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007,100.1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160,919.9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2026	G 三峡 EB2	8,420,764.11	2.92
2	113042	上银转债	6,654,902.47	2.30
3	113021	中信转债	6,350,601.37	2.20
4	113052	兴业转债	4,919,295.51	1.70
5	113044	大秦转债	4,792,243.29	1.66
6	110059	浦发转债	4,359,884.93	1.51
7	113056	重银转债	4,185,589.04	1.45
8	110081	闻泰转债	4,120,496.44	1.43
9	113037	紫银转债	3,756,346.71	1.30
10	128129	青农转债	3,647,210.00	1.26
11	110079	杭银转债	3,349,736.71	1.16
12	128116	瑞达转债	1,805,695.75	0.63
13	110073	国投转债	1,614,751.64	0.56
14	127056	中特转债	1,584,735.62	0.55
15	110083	苏租转债	1,430,654.25	0.50
16	113065	齐鲁转债	1,322,710.90	0.46
17	113062	常银转债	1,149,035.89	0.40
18	118031	天 23 转债	1,012,015.07	0.35
19	113623	凤 21 转债	932,037.26	0.32
20	113050	南银转债	917,417.70	0.32
21	123113	仙乐转债	862,244.38	0.30
22	113055	成银转债	827,221.45	0.29
23	113046	金田转债	735,860.14	0.25
24	113658	密卫转债	668,315.34	0.23
25	113627	太平转债	654,119.18	0.23
26	110089	兴发转债	636,055.89	0.22
27	110082	宏发转债	269,849.32	0.09
28	113653	永 22 转债	125,724.83	0.04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信先锐混合 A	长信先锐混合 C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48,336.20	357,305,053.1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12.05	2,147.6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453.99	55,646,016.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44,494.26	301,661,184.0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基金的文件；
- 2、《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的原稿；
- 6、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资格批复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www.cxfund.com.cn>。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